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5-008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2月7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由樊大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09)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6名关联董事王强、胡文强、樊大宏、王慧玲、焦宇强、孟奇回避表决,由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详见公告2025-010)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5-010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0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至2025年3月11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3月5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25年3月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1号山西焦煤大厦三层百人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2.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3月7日9:00—17:00

3.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15号2203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岳志强、辟青

联系电话:0351-7799983

传真:0351-7799111

电子邮件:zqb000983@163.com

2.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3,投票简称:“焦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2025年3月11日召开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股东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5-009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煤集团”)、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焦西山”)等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产成品、销售原材料及产成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2024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941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关联交易总额1125727万元(以下所涉及增值税应税项目均为不含税价)。

2.2025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强、胡文强、樊大宏、王慧玲、焦宇强、孟奇已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具有表决权的独立董事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

4、上述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焦煤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就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2025年日常关联采购预计915853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月发生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155295	295	183964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68571	679	54909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及动力	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151088	6691	48893
	山煤国际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56000	964	34076
	山东国发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22976	0	19061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26872	133	71568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等	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购买设备等	市场价	26464	0	18359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购买设备等	市场价	19000	0	17807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等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5071	0	19136
	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0271	0	9830
	山焦西山机电厂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1660	0	37071
	西山建筑工程集团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1019	140	29649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3178	5495	89237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08063	4030	91307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18678	31	16871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西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3004	0	2806
向关联人租赁设备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17923	7	22952
贷款	山西焦煤财务公司	利息支出	市场价	720	50	1979
合计				915853	18515	769475

2.2025年日常关联销售预计209874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月发生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燃料等	市场价	3653	0	1616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1630	1	106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2620	0	11890
	山焦销售日照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43996	0	25963
	山西焦化集团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80389	2777	82143
	山西焦煤华兴能源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20973	0	6502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22384	0	875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546	1	4081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4021	0	4928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547	0	2670
向关联人出租设备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22877	0	19070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744	0	590
存款	山西焦煤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市场价	2494	0	2251
合计				209874	2779	171525

注释:以上表格中所述的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均为初审数据,确切的数据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表中简不包含全部业务预计,公司将根据与关联方洽谈情况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941000万元,比预计1534797万元减少593797万元,减幅38.69%。其中:关联采购金额769475万元,比预计1034337万元减少264862万元,减幅25.61%;关联销售金额171525万元,比预计500460万元减少328935万元,减幅65.73%。

1.2024年日常关联采购769475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183964	238380	23.91%	-22.83%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54909	66927	7.14%	-17.96%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及动力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48893	41296	6.35%	18.40%
	山煤国际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34076	49794	4.43%	-31.57%
	山东国发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19061	19242	2.48%	-0.94%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71568	162930	9.30%	-56.07%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等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购买设备等	市场价	18359	12500	2.39%	46.87%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购买设备等	市场价	17807	13989	2.31%	27.29%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等	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9136	30808	2.48%	-37.88%
	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830	20631	1.28%	-52.12%
	山焦西山机电厂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7071	24778	4.82%	49.61%
	西山建筑工程集团	接受劳务	市场价	29649	36206	3.85%	-18.11%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89237	138541	11.60%	-35.59%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1307	135006	11.87%	-32.37%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建筑物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16871	18628	2.19%	-9.43%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2806	2811	0.36%	-0.18%
向关联人租赁设备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70	96	0.01%	-27.08%
	汾西矿业设备租赁分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15961	12079	2.07%	32.14%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6921	6218	0.90%	11.31%
贷款	山西焦煤财务公司	利息支出	市场价	1979	3876	0.26%	-48.94%
合计				769475	1034337		-25.61%

2.2024年日常关联销售171525万元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燃料等	市场价	1616	16099	0.94%	-89.96%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原辅料等	市场价	1063	707	0.62%	35.0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11890	12331	6.93%	-3.58%
	山焦销售日照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25963	152490	15.14%	-82.97%
	山西焦化集团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82143	163160	47.89%	-49.65%
	山西焦煤华兴能源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6502	69790	3.79%	-90.68%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等	市场价	8758	46229	4.11%	-81.0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4081	5625	2.38%	-26.14%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4928	6321	2.87%	-22.0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2394	264	1.40%	806.82%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租赁	协议价	276	264	0.16%	4.55%
向关联人出租设备	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19070	23085	11.12%	-17.39%
	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及其子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590	560	0.34%	5.36%
存款	山西焦煤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市场价	2251	2887	1.31%	-37.25%
合计				171525	500460		-65.73%

注释:

1、以上表格中所述的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均为初审数据,确切的数据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报告为准。

2、2024年预计金额1534797万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4-007)。

公司董事会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额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的61.31%。部分关联交易项目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行,同时下游需求不足,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销售业务)实际发生金额较预计大幅减少。

公司独立董事对部分日常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24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符合煤炭行业变化、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要求,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虽然部分项目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但该等差异是因报告期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公司与焦煤集团下属企业降低关联交易而出现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41664T

法定代表人:王强

注册资本:1062322.90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新晋祠路一段1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机械修造;批发零售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建材(木材除外);道路货物运输;汽车修理;种植业;养殖业;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仅限本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取得相关特行许可的单位从事,其他经营范围详见章程修正案。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5305987676.79元,净资产14669398.1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4633693.83万元,净利润624584.79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焦煤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其它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01010089777

法定代表人:王晓东

注册资本:925032.72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335号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煤制品制造、销售,电力、热力、水的生产和供应,售电等。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13206000.5万元,净资产4924014.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396302.58万元,净利润317124.26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2、公司名称: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24884972?

法定代表人:孟君

注册资本:1982245.614万元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2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水路普通货物运输;船舶检验服务;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一般项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料搬运装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超导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等。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7435021825.25元,净资产2034012.3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193141.13万元,净利润300220.37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3、公司名称: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10025153O

法定代表人:王新照

注册资本:205681.363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广胜寺镇

经营范围:本公司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的除外),承办对外投资、合资、合作及来料加工和补偿贸易业务;生产:焦炭、合成氨、尿素;制造其它化学、化工产品;承揽化工设备和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建筑安装、房屋保温工程设计、技术咨询;道路货物运输;生产、销售:洗精煤;水泥及水泥制品生产、销售;房屋租赁、场地租赁、设备租赁;批发、零售:钢材、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铁矿石、生铁、铁合金(国家限制的除外);零售:汽油、柴油(仅限分支机构油品综合经销部凭许可证经营)等。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29757777.48万元,净资产1003830.9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64628.91万元,净利润25302.96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4、公司名称:山焦销售日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2MA3Q5FHB2U

法定代表人:段高峰

注册资本:116623.75万人民币

住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石臼街道海曲东路396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30层3012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港口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煤炭洗选;矿物洗选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工程机技术研发和试验发展;标准化服务。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179623.13万元,净资产135267.5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11104.3万元,净利润689.96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5、公司名称:山西焦煤华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AKY45N

法定代表人:张文宪

注册资本:38000万人民币

住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振兴街11号2308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港口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97130.3万元,净资产51976.9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07638.36万元,净利润3896.71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6、公司名称:西山煤电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724618201U

法定代表人:李瑞琪

注册资本:24000万人民币

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百家庄路西山桃杏办公楼七层

经营范围: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施工总承包贰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四项施工按资质证经营);消防工程设计及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电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橡胶制品、科教器材、消防器材的销售;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及检测;灭火器维修;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470756.14万元,净资产30929.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3986.79万元,净利润32.15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7、公司名称:山西西山金信建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81814080273R

法定代表人:谢玉生

注册资本:8100万人民币

住所:古交市金牛街60号

经营范围: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具体承包工程范围详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电力承装三级、承修二级、承试三级;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材料、水磨石制品,粉煤灰,日用百货销售;土方机械租赁,设备租赁,设备代购代销;房屋租赁;普通机械设备维修,养护服务;门窗加工销售;矿井钻探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利用粉煤灰、水泥等辅助材料加工及销售矿用浇注料;地质灾害防治施工丙级,压力管道安装(GB2(2));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混凝土生产及销售。交通设施和铁艺栏杆的制作、销售,安装;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194744.46万元,净资产18650.1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9416.76万元,净利润41.5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8、公司名称:山西西山金城建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110095952M

法定代表人:韩林锁

注册资本:9180万人民币

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438号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矿山地面建筑安装工程及矿区配套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各类土石方工程;各种类型钢结构;网架工程的制作与安装;构筑物的建筑施工(按资质证要求);高速公路路基;一级标准以下公路和独立大桥工程施工;二级资质等级的市政工程施工;装饰工程;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变电站电气设备安装;地基加固处理;价预制构件(以上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园林绿化;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木材加工;铸合金、塑钢门窗的生产、制作、安装;特种设备:塔式、桥门式起重机的安装维修;锅炉安装、修理;电梯的维修;压力管道的安装(限分支机构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材料、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混凝土外加剂的生产与销售;体育项目经营(不包括体育竞赛、表演)。

截止2024年9月30日,总资产1542212.01万元,净资产545O.5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3578.47万元,净利润6.52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人的关联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人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与本公司的交易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主要按照市场价格的原则,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没有市场价格的,由双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议确定交易价格。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结算及付款方式,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1、公司与山焦西山

公司及子公司与山焦西山发生的关联采购和销售均按市场价及协议价执行。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山焦西山采购燃料煤关联交易执行市场价。

2、与其它关联方

本公司与焦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山焦西山)关联交易均按市场价及协议价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障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解决太原选煤厂入洗煤的正常供应、港口煤的配售、子公司电厂燃料煤供应、铁路运输正常运行、煤矿设备正常的维修配套护、材料物资的储备等。

公司通过这些日常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的正常进行,以上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议,该事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股东胡利霞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0,449,17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37%)的股东胡利霞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次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112,2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092%)。

公司于近日收到胡利霞女士《关于拟减持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姓名:胡利霞

(二)截至本公告日,胡利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胡利霞	20,449,170	4.37%	15,336,877	5,112,293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规定,胡利霞女士与颜亚奇先生合并计算大股东身份,截至本公告日,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898,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8.7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胡利霞女士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离婚财产分割获得的股票

2023年9月1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时任董事长、总裁、持股5%以上股东颜亚奇先生因与胡利霞女士解除婚姻关系,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449,170股分割至胡利霞女士名下的事项。2023年11月15日相关过户手续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颜亚奇先生、胡利霞女士各持有公司股份20,449,170股(详见公司2023年11月1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监管规则的前提下,胡利霞女士拟减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5,112,29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92%)。若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次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颜亚奇先生、胡利霞女士承诺:

公司若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或者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其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并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关于大股东和董监高信息披露、减持额度、减持限制等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三)有关说明

胡利霞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一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胡利霞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胡利霞女士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胡利霞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胡利霞女士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83 证券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09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公告

安信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